

#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6年4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址www.chinadaily.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 一、上市概况

- 1、股票简称:大普微
- 2、股票代码:301666
- 3、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3,621.6360万股
- 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4,362.1636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本次公开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截至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公告日,大普微尚未盈利且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此外,公司设置特别表决权机制,一定程度上限制了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的影响。在特殊情况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利益可能与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一致,存在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本次发行价格为46.08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按照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年),发行人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6年3月30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

态市盈率为63.25倍。

截至2026年3月30日(T-4日),《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市值(亿元)	2024年营业收入(亿元)	对应市销率(倍)
005930.KS	三星电子	176,300.00	10,436,321.66	3,008,709.03	3.47
000660.KS	SK海力士	873,000.00	6,355,460.65	661,929.60	9.60
WDCC.O	西部数据	251.67	853.26	130.03	6.56
MRVL.O	Marvell	87.81	767.72	57.67	13.31
688449.SH	联芸科技	44.05	202.63	11.74	17.26
688525.SH	佰维存储	231.99	1,083.70	66.96	16.19
603986.SH	兆易创新	255.85	1,818.67	73.55	24.72
688110.SH	东芯股份	113.01	499.79	6.41	77.98
		平均值			21.14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6年3月30日(T-4日)。

注1: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三星电子、SK海力士对应各指标均以美元计价,西部数据、Marvell对应各指标均以美元计价。

本次发行价格46.0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4年摊薄后静态市销率为20.89倍,低于可比上市公司2024年年静态市销率平均水平,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次发行定价合理性说明如下:

与行业内其他公司相比,大普微在以下方面存在一定优势:

### 1、产品优势

公司是国内极少数具备数据中心企业级SSD“主控芯片+固件算法+模组”全栈自主研发并实现批量出货的半导体存储产品提供商。公司企业级SSD产品具有业界领先的读写性能、时延以及服务质量(QoS),市场竞争力媲美国际一线厂商。公司深耕企业级SSD领域,PCIe SSD各代际产品矩阵完备,产品容量覆盖1TB到128TB,产品代际覆盖PCIe 3.0到5.0。报告期内,企业级SSD累计出货量已达4,900PB以上。同时,公司持续发力前存储发展方向,是全球首批量产企业级PCIe 5.0 SSD和大容量QLC SSD的存储厂商,也是全球极少数拥有SCM SSD和可计算存储SSD两类前沿存储产品供应能力的存储厂商,具有较强的产品优势。

在国内产代替代浪潮下,采取“主控芯片+固件算法+模组”模式可有力推动半导体存储行业核心部件国产化的进程。发行人凭借全栈自主研发力,助力我国半导体存储行业构建起以主控芯片、固件算法到存储模组的完整国产化链条,降低对国外半导体存储技术的依赖,增强数据存储的自主可控性,有力推动企业级SSD的国产化进程,保障国家数据安全与产业安全。

### 2、自研主控芯片优势

相比于出售主控芯片的厂商,发行人通过模组开发生产

企业级SSD产品,直接面对互联网、云计算、AI等行业领域的下游终端客户,可通过与客户的深度合作绑定,实时洞察客户在数据存储性能、可靠性、安全性等方面的具体诉求,通过通畅的信息沟通渠道和自研主控芯片优势,将终端客户需求更快地转化为产品特性,提供更贴合客户业务场景的产品和方案。

公司自主研发的主控芯片采用多核并行处理架构,对高负载、多线程环境下的4K随机读写进行了深度优化,全面提升I/O吞吐和时延表现。在闪存管理方面,主控芯片集成高级LDPC纠错引擎,辅以磨损平衡(Wear Leveling)闲坏块管理策略,实现对NAND闪存的性能精细化管理,从而确保数据安全与长久耐用。除此之外,主控芯片还支持安全启动 Secure Boot 闲AES硬件加密等安全机制,实现数据传输与存储过程的全方位防护。基于此架构,公司可灵活适配超高性能、大容量企业级SSD,并在平台层面实现多种接口和协议的兼容,以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部署需求。

### 3、自研固件算法优势

公司构建了高性能SSD固件框架,围绕延迟优化、数据保护和实时监控等核心要素不断迭代算法。通过动态缓存分配、读写放大抑制以及智能垃圾回收(GC)策略等多重技术协同,提高SSD在高并发、混合读写、数据库和虚拟化等复杂应用场景下的稳定性与可用性。同时,公司可以根据企业级用户的定制化要求,对底层固件进行功能扩展和针对性优化,实现多租户隔离、可靠断电保护以及快速异常检测等特性,从而在实际应用中保持高性能与高可靠性。公司还基于自身技术积累完成可计算存储等企业级SSD技术的开发,不断实现技术上的创新突破,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 4、客户资源优势

企业级SSD客户对产品性能和可靠性要求极高,产品性能指标、与服务器其他硬件适配性、售后服务和固件持续更新能力等表现均要经过数轮严苛的考察和筛选才能完成导入,该过程需要投入大量成本,通常历经6到18个月的时间,一旦完成导入,客户和存储厂商会形成较高的合作粘性,建立持续合作关系,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目前公司已覆盖的下游客户和最终使用方包括:Google、字节跳动、腾讯、阿里巴巴、京东、百度、美团、快手、Deepseek、小红书、滴滴等互联网、云计算和AI企业,新华三、超聚变、中兴、华鲲振宇、联想等服务器厂商,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通信运营商,金融、电力及其他行业知名企业,形成了明显的客户资源优势。

### 5、研发能力及人才优势

公司专注于数据中心企业级SSD主控芯片、固件算法及模组的研发设计,将研发积累和技术创新放在企业发展首位,切实贯彻以技术创新作为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目前拥

有162项已授权国内外发明专利,其中海外授权专利16项,获得了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中国专利优秀奖(2022年、2023年和2024年)、深圳市专利奖、Storage Review BEST of 2022”(PCIe 4.0 SSD)、TweakTown编辑推荐奖“PCIe 5.0 SSD”荣誉奖,并于2024年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存储芯片及系统工程技术创新研究中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占比69.01%,研发人员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达54.74%,研发投入及研发转化表现优异,是先发各类型前沿存储产品的国内存储厂商之一,多项核心技术处于业内领先水平,作为国内技术领先的存储厂商承担了2项国家级、4项省市级重大科研项目,参与了多项行业存储标准及规范的制定,研发能力及人才具备竞争优势。

### 6、供应链优势

公司与上游主要原材料厂商(公司A、公司B、铠侠、SK海力士、南亚科技、Marvell等)建立了稳定的渠道合作关系,保证了主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企业级SSD生产的委外组装环节竞争充分,公司选择深科技、比亚迪精密等优质委外合作伙伴并予以品控赋能与监督,保证了产品加工端对下游客户的高质量、高效率交付,形成了稳定的供应链优势。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次发行价格为46.08元/股,投资者应当关注创业板股票交易可能触发的异常波动和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如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并导致停牌核查,审慎参与相关股票交易。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发行人和保荐人(承销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 三、联系方式

- (一) 发行人: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亚飞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3501  
联系电话:0755-89932506  
联系人:朱劲松
- (二) 保荐人(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健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669号博华广场36楼  
保荐代表人:曹岳承、王辉政  
电话:021-38676666

发行人: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减持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已回购股份不超过135,435,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回购股份的,出售计划实施完毕时,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出售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截至2026年4月14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回购股份数量为134,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9%,成交最高价为8.29元/股,成交最低价为6.64元/股,成交均价为7.03元/股,成交金额为947,402,265.07元。
- 二、本次回购股份减持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减持回购股份前后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出售前		本次出售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22,054,861	13.62%	916,980,249	13.5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76,276,641	12.84%	871,201,029	12.67%
三、回购专用账户股份	5,949,723,842	86.38%	6,854,796,454	86.40%
其中:回购专用账户股份	278,236,043	4.11%	143,536,043	2.12%
1.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用于出售	278,236,043	4.11%	143,536,043	2.12%
三、股份质押	6,771,778,703	100%	6,771,778,703	100%

注:有限售条件股份变动的原因:(1)离任董事离职后满六个月后解除部分限售;(2)2025年度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致使2026年度高管锁定股数量相应发生变化。

三、本次已回购股份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减持是根据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之约定进行。本次减持已回购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本次减持已回购股份所得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减持股份价格与回购股份价格的差额部分将计入或者冲减公司资本公积,不影响公司当期利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4月26日召开的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授信规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85.23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近日,公司与深圳今日头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今日头条”)、重庆庆车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庆车族”)签署了《保证合同》。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大网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网时代”)、北京微创时代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创时代”)与深圳今日头条、重庆庆车族之间签订了《代理商务合作协议》,大网时代、微创时代有义务按照主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深圳今日头条、重庆庆车族支付费用,公司自愿就主合同项下大网时代、微创时代应当履行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用的支付等)向深圳今日头条、重庆庆车族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1、上海大网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年9月21日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春辉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真北路7279号2幢3层301-196室

北京微创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年8月8日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海亮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内大街138号4层A座407-01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4年,大网时代实现营业收入186,826.99万元,净利润586.44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大网时代资产总额为52,683.66万元,净资产为13,276.68万元。

2、北京微创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年8月8日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海亮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内大街138号4层A座407-013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图文设计、编辑服务;翻译服务;承办展览展示;网络技术服务;礼仪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销售工艺品、文化用品;通讯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日用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不得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开展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4年,微创时代实现营业收入455,744.89万元,净利润3,369.42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微创时代资产总额为128,815.15万元,净资产为50,650.46万元。(上述数据为合并数据)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丙方):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甲方):深圳今日头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重庆庆车族科技有限公司  
债务人(乙方):上海大网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微创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1、担保范围  
甲方与乙方签订了《代理商务合作协议》,具体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协议名称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前述合作协议的修改、变更、补充、延展或续签等文本均统称“主合同”。根据主合同约定的,乙方委托甲方为乙方客户提供平台服务及/或巨量星图服务并向甲方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

乙方及乙方关联方充分理解主合同的全部条款和条件以及相关的全部事实和背景,各方确认,乙方有义务按照主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费用,丙方自愿就主合同项下乙方应当履行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用的支付等)向甲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债权  
(1)乙方应当按主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相应的费用,具体金额及付款时间以主合同约定为准。  
(2)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指服务费用,包括预借款项逾期不还的余额、滞纳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因乙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而应承担的全部费用和应赔偿的全部损失;手续费等其他为签订及履行担保合同而发生的费用;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及保全保险费)或保全保险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公告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及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的所有其他费用和款项(统称“被担保债务”)。

(3)担保合同项下丙方承担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50,000,000元(大写:壹亿伍仟万元整),其中包含乙方(上海大网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00,000元(大写:壹亿元整);乙方(北京微创时代广告有限公司)担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50,000,000元(大写:伍仟万元整)。对于超过部分,丙方不再承担任何保证责任。

三、保证方式  
丙方自愿为担保债权的按时足额偿付向甲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甲方同意接受该担保。  
4、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3年内;债权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内;若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该债务提前履行之日起3年;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的保证期间均为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

5、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丙方立即履行保证责任:  
(1)乙方未按主合同约定按期、足额履行主合同项下当期债务或提前到期的债务,主合同项下的债务为分期履行的,乙方未按时依约履行当期债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未按主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费用、违约金或其他应付款项;  
(2)乙方或丙方申请(或被申请)破产、重整或和解、被宣告破产、被解散、被注销、被撤销、被关闭、被吊销、歇业、合并、分立、组织形式变更或出现其他类似情形;  
(3)乙方或丙方发生危及或损害债权人权利、权益或利益的其他事件;  
(4)乙方或丙方违反担保合同项下的承诺、保证或发生其他违约行为。

四、董事意见  
此次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自身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开展业务,符合上市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担保风险较小且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275,915.3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4年度合并报表)的214.1%。其中,涉及金融机构的实际担保余额为205,776.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4年度合并报表)的15.97%;涉及数字营销业务合作的实际担保余额为70,139.0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4年度合并报表)的5.4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申请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并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稳定股价措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超过10.6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高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措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股份回购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延期至2026年4月13日,除回购实施期限延长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回购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公司于2025年9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0.08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6.25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截至2026年4月13日,公司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57,9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67%,回购股份的最高价格为43.70元/股,最低价为37.9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049.67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申请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及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媒体披露情况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已符合《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司申请注销本次回购的股份257,986股。  
为保证本次回购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授权期限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实际需要,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章程备案等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2、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回购股份所必需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已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次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由董事长朱庆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此公告。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37 证券简称:近岸蛋白 公告编号:2026-012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召开本次会议并授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提议召开,由董事长朱庆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此公告。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申请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表决结果: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召开本次会议并授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提议召开,由董事长朱庆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此公告。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申请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表决结果: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三、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14:00时。  
(二)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云创路228号4层董事会办公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方式召开,除现场会议外,还可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六)投票代码:302026。  
(七)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八)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九)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十)投票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十一)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十二)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十三)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十四)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十五)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十六)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十七)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十八)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十九)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二十)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二十一)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二十二)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二十三)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二十四)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二十五)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二十六)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二十七)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二十八)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二十九)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三十)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三十一)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三十二)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三十三)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三十四)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三十五)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三十六)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三十七)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三十八)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三十九)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四十)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四十一)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四十二)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四十三)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四十四)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四十五)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四十六)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四十七)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四十八)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四十九)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十)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五十一)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五十二)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十三)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五十四)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五十五)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十六)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五十七)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五十八)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十九)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六十)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六十一)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六十二)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六十三)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六十四)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六十五)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六十六)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六十七)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六十八)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六十九)投票简称:近岸蛋白。  
(七十)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七十一)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七十二)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七十二)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七十三)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七十四)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七十五)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七十六)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七十七)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七十八)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七十九)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八十)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八十一)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八十二)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八十三)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八十四)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八十五)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八十六)投票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  
(八十七)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上午9:30至下午3:00。